

滨海湾新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(2021年度)

批复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滨海湾分局

预算单位：发展和改革局

批复日期：2021年 2月 24日

项目名称	滨海湾新区与深圳协同发展课题研究			中期镇财政预算（万元）		本年度申请镇财政预算资金（万元）	30
总体目标	中期滚动目标（XXXX年—XXXX年）				年度目标		
					制定《滨海湾新区与深圳大空港合作发展研究报告》，通过课题研究，为滨海湾新区与深圳大空港合作发展提供决策支持和引导依据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或计划水平）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计划指标值（或计划水平）
绩效指标	预期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（或建筑规模指标）			数量指标（或建筑规模指标）	项目研究报告	≥1
						项目研究报件	≥1
						项目研究实施方案	≥1
						项目研究套件	≥1
		质量指标			质量指标	调研报告是否通过验收	≥90%
		时效指标（工期指标）			时效指标（工期指标）	调研报告按时间计划完成率	专家组评审验收通过率≥90%
		预算（或投资规模）控制指标			预算（或投资规模）控制指标	预算执行进度	≥90%
	效果指标	社会、经济、生态效益指标			社会、经济、生态效益指标	评审报告成效	良好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课题成果应用	良好

滨海湾新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(2021年度)

批复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滨海湾分局

预算单位: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批复日期：2021年 2月 24日

满意度指标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满意度	
申报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暂无其他说明。									
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，本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符合《关于印发〈东莞市市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东财〔2017〕34号）的要求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审核、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。请你单位将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按有关规定一并公开，并以绩效目标为导向，加强项目管理，及时采集相关数据，做好绩效监控，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，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。									